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3-062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变动暨被动稀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32 号)同意,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 20 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94,307,847 股,发行价格 29.69 元/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本次发行前的 649,671,628 股增加至 743,979,475 股。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是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认购对象,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持股比例因本次发行总股本增加而被动稀释。本次发行前后的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职务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秦龙	董事长	274,463,377	42.25	274,463,377	36.89
林文龙	董事、总经理	38,690,459	5.96	38,690,459	5.20
秦靖博	董事、副总经理	631,540	0.10	631,540	0.08
金胜勇	董事、董事会秘书	639,800	0.10	639,800	0.09
王宇	董事	-	-	-	-
徐文英	独立董事	-	-	-	-
宋希亮	独立董事	-	-	-	-
李鑫	独立董事	-	-	-	-
刘炳宝	监事会主席	-	-	-	-
来永亮	监事	-	-	-	-
纪晓龙	监事	-	-	-	-
范全江	副总经理	-	-	-	-
常慧敏	副总经理	-	-	-	-
姜飞	副总经理	-	-	-	-
姚志广	副总经理	-	-	-	-

注:上表中所示相关主体持股数量及比例均为直接持股数量及比例。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3-063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变动比例超 1%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秦龙、秦靖博、秦虎、森宝林、森伟林、森忠林、森玲林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32 号)同意,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 20 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94,307,847 股,发行价格 29.69 元/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本次发行前的 649,671,628 股增加至 743,979,475 股。

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龙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秦靖博先生、秦虎先生、青岛森宝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森宝林")、青岛森伟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森伟林")、青岛森忠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森忠林")、青岛森玲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森玲林")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上述股东的股份被动稀释,权益发生变动,变动比例超过 5%。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份比例超过 1%的情况说明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秦龙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秦靖博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秦虎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青岛森宝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郑州路 43 号 A 栋 222-5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青岛森伟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郑州路 43 号 A 栋 222-3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 6	青岛森忠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郑州路 43 号 A 栋 222-2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 7	青岛森玲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郑州路 43 号 A 栋 222-4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3 年 8 月 30 日		
股票简称	森麒麟	股票代码	002984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秦龙	A 股	0	被动稀释 5.36
秦靖博	A 股	0	被动稀释 0.02
秦虎	A 股	0	被动稀释 0.08
森宝林	A 股	0	被动稀释 0.24
森伟林	A 股	0	被动稀释 0.24
森忠林	A 股	0	被动稀释 0.24
森玲林	A 股	0	被动稀释 0.24
合 计		0	被动稀释 6.42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被动稀释)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秦龙	合计持有股份	274,463,377	42.25 <w:footnote> 合计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尾数与各分项占比之和的尾数之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w:footnote/>	274,463,377	36.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7,500	0.06	417,500	0.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4,045,877	42.18	274,045,877	36.84
秦靖博	合计持有股份	631,540	0.10 <w:footnote> 合计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尾数与各分项占比之和的尾数之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w:footnote/>	631,540	0.0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7,885	0.02	157,885	0.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473,655	0.07	473,655	0.06
秦虎	合计持有股份	3,747,700	0.58	3,747,700	0.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747,700	0.58	3,747,700	0.50
森宝林	合计持有股份	12,500,000	1.92	12,500,000	1.6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500,000	1.92	12,500,000	1.68
森伟林	合计持有股份	12,500,000	1.92	12,500,000	1.6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500,000	1.92	12,500,000	1.68
森忠林	合计持有股份	12,500,000	1.92	12,500,000	1.6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500,000	1.92	12,500,000	1.68
森玲林	合计持有股份	12,500,000	1.92	12,500,000	1.6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500,000	1.92	12,500,000	1.68
合计持有股份		328,842,617	50.62 <w:footnote> 合计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尾数与各分项占比之和的尾数之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w:footnote/>	328,842,617	44.20 <w:footnote> 合计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尾数与各分项占比之和的尾数之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w:footnote/>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75,385	0.09	575,385	0.08
有限售条件股份		328,267,232	50.53	328,267,232	44.12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龙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秦靖博先生、秦虎先生、青岛森宝林、青岛森伟林、青岛森忠林、青岛森玲林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28,842,61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0.62%,本次权益变动后,上述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28,842,6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20%。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秦龙	274,463,377	42.25	274,463,377	36.89
秦靖博	631,540	0.10	631,540	0.08
秦虎	3,747,700	0.58	3,747,700	0.50
森宝林	12,500,000	1.92	12,500,000	1.68
森伟林	12,500,000	1.92	12,500,000	1.68
森忠林	12,500,000	1.92	12,500,000	1.68
森玲林	12,500,000	1.92	12,500,000	1.68
合计	328,842,617	50.62	328,842,617	44.20

注:1、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登记前的公司总股本 649,671,628 股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依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 94,307,847 股后的总股本 743,979,475 股计算。

2、合计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尾数与各分项占比之和的尾数之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1、《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3-064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麒麟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代码:127050;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2、调整前转股价格:人民币 28.52 元/股;

3、调整后转股价格:人民币 28.67 元/股;

4、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3 年 8 月 30 日。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293 号"文件核准,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公开发行 21,989,391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19,893.91 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1〕1217 号"文同意,公司 219,893.91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麒麟转债",债券代码"127050"。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 为调整后转股价,P0 为调整前转股价,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二、历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649,668,9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 元(含税),不送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实施完成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根据上述公司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情况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决定将"麒麟转债"转股价格由为 34.85 元/股调整为 34.68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麒麟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2、2022 年 9 月 30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股票已有连续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麒麟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34.68 元/股的 85%,即 29.48 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公司《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决定将"麒麟转债"转股价格修正为 28.52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8)。

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原因及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关于同意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32 号)核准,公司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2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4,307,847 股,发行价格为 29.69 元/股,新增股份将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根据上述公司新增股本事项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麒麟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P1=(P0+A×k)/(1+k)=(28.52+29.69×14.52%)/(1+14.52%)=28.67(元/股)

调整前"麒麟转债"转股价格为 28.52 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28.6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8 月 30 日生效。本次"麒麟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无需暂停转股。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3-065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32 号)核准,同意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4,307,847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 29.6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99,999,977.43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10,389,830.6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89,610,146.80 元,上述募集资金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 XYZH/2023JNAA5B0164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存储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近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分行、中信银行青岛麦岛支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阳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项账户管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账户余额(元)
1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37150198621000005980	899,999,640.00
2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分行	38120101040103468	900,000,000.00
3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青岛麦岛支行	8110601012901653851	500,000,000.00
4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阳路支行	802030200769399	491,905,669.58
合计				2,791,905,309.58

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金额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差异,系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金额包含尚未划转的部分发行费用。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以下所称甲方为公司,乙方为开户银行,丙方为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三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西班牙年产 1,200 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现场检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焦阳、叶盛萌可以在乙方营业时间随时到乙方查询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 10 日前)通过邮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乙方应当及时以电话或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者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丙方义务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解除。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29 日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3-046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8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5.1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364.00 万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之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2,400.85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3 年 3 月 7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3]000109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3 年 1-6 月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及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2,400.85
加:期初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	-
加:赎回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利息	-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手续费	1.89
加:本年度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12.35
其中: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12.39
手续费	0.04
减:累计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30,734.87
减:期末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本金	22,000.00
减:流动资金(永久)	-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780.22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了具体明确规定。

2023 年 3 月 20 日,公司会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以下简称"工行海沧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阳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新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工行海沧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100026019200304467),在建行新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5150198260100001331、35150198260100001332)。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3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通达创智(石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智石狮")会同国金证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江头支行(以下简称"兴业江头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兴业江头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9210100100464622、129210100100464867)。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专户余额(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4100026019200304467	1,998.1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阳支行	35150198260100001331	3,466.5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阳支行	35150198260100001332	8.8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江头支行	129210100100464622	2,439.3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江头支行	129210100100464867	1,867.35
合计		9,780.22

三、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30,734.87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

附表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8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400.8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122.2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4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4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734.8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2.3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通达 6# 厂房(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0,801.34	20,801.34	1,073.64	5,838.68	28.07%	2024 年 03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通达创智石狮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是	26,400.00	26,400.00	2,548.61	13,146.27	49.80%	2025 年 10 月 31 日	918.33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和自动化中心建设项目	否	6,699.51	6,699.51	0	3,249.92	48.51%	2024 年 9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500.00	8,500.00	8,500.00	8,5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2,400.85	62,400.85	12,122.25	30,734.87	--	--	918.33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62,400.85	62,400.85	12,122.25	30,734.87	--	--	918.33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通达创智石狮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是 2020 年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而制定,随着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行业竞争加剧,客户需求呈现多样化等。为保障股东利益,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稳健性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结合市场变化,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在项目名称、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募集资金拟投入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通达创智石狮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项目投资总规模、实施内容和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等进行调整。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23 年 3 月 20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1、通达创智石狮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1)调整项目投资总额,由 28,584.66 万元调整为 28,601.29 万元;(2)调整实施内容,调整前为新增室内家居用品产能 4,000 万套、家用电动工具产能 90 万套,调整后为新增注塑家居用品产能 5,200 万套、五金家居用品产能 1,000 万件;(3)调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3 年 11 月调整为 2025 年 10 月;(4)调整达产后预计每年可实现年销售收入(不含税),由 46,354.35 万元调整为 46,550.00 万元;(5)调整达产后预计每年可实现利润总额(税前),由 6,707.84 万元调整为 6,724.98 万元。 2、通达 6# 厂房(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3 年 3 月,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4 年 3 月。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和支付发行费用累计已投入 20,484.24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20,484.24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3 年 3 月 20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45,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22,0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留存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根据项目投资计划,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将上述募集资金陆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创智石狮提供不超过 26,400 万元(含本数)的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创智石狮作为实施主体的"通达创智石狮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通达创智石狮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通达创智石狮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26,400.00	2,548.61	13,146.27	49.80%	2025 年 10 月 31 日	918.33	不适用	否
合计	--	26,400.00	2,548.61	13,146.27	--	--	918.33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通达创智石狮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是 2020 年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而制定,随着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行业竞争加剧,客户需求呈现多样化等。为保障股东利益,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稳健性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结合市场变化,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在项目名称、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募集资金拟投入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通达创智石狮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项目投资总规模、实施内容和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等进行调整。 该项目变更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上变更情况及相关公告已及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3-047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财务总监曾祖雷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曾祖雷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曾祖雷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曾祖雷先生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后,仍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曾祖雷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曾祖雷先生在任职财务总监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曾祖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840,000 股,持股比例 0.75%。曾祖雷先生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遵守其作出的承诺。

经公司总经理尤军峰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张芸彬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8 日

附件:财务总监简历

(1)张芸彬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深圳市夏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经理、资金管理部经理,路达(厦门)工业有限公司集团财务总监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张芸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3-045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通达创智	股票代码	0013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祖雷	陈玉健	
办公地址	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鼎山中路 89 号	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鼎山中路 89 号	
电话	0592-6899399	0592-6899399	
电子信箱	czstock@xmcz.cn	czstock@xmcz.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6,052,560.47	559,430,283.07	-3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110,883.10	77,984,920.90	-2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776,547.78	75,047,749.88	-3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471,845.99	99,968,633.22	-41.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93	-39.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93	-39.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0%	12.74%	-7.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76,234,300.72	905,972,772.17	7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61,704,665.85	704,905,616.51	93.1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1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现代家居	境外法人	35.63%	39,900,000	39,900,000		
通达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8%	35,700,000	35,700,000		
尤军峰	境内自然人	2.00%	2,240,700	2,240,700		
叶金晃	境内自然人	1.85%	2,072,700	2,072,700		
曾祖雷	境内自然人	0.75%	840,000	840,000		
张靖国	境内自然人	0.60%	672,000	672,000		
姬力	境内自然人	0.60%	672,000	672,000		
骆杰	境内自然人	0.60%	672,000	672,000		
黄静	境内自然人	0.40%	447,300	447,300		
熊武华	境内自然人	0.40%	447,300	447,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现代家居、通达投资均受通达集团控制,王亚扬、王亚榆、王亚华、王亚南四人系兄弟关系,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为进一步明确其一致行动关系,四人就公司相关的事项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四人就与公司相关的任何事项进行决策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保持一致的决策意见;如果四人无法就公司相关的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四人将就所议事项按照"一人一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并按照经"过半数(不包括本数)"通过的决策意见执行;若四人无法就所议事项形成"过半数(不包括本数)"决策意见,则各方以王亚华的意见为准执行。上述一致行动协议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满 5 年之日终止。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无限售股东陶莹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203,5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203,500 股。 前十名无限售股东梁燕芳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53,9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153,900 股。 前十名无限售股东王敏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43,5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143,5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3-043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董事长王亚华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表决结果: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6、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7、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8、关于《制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9、关于《制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3-044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监事会主席黄静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8 日